

#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闽卫医政函〔2023〕974号

##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同意延长厦门市 苏颂医院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有效期的批复

厦门市卫健委：

《关于延续厦门市苏颂医院设置批准有效期的请示》（厦卫医政〔2023〕157号）收悉。根据《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和《福建省医疗机构管理办法》，经研究，同意将我委核发的厦门市苏颂医院《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》（闽卫医字〔2017〕010号）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6月19日。

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5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。